国务院部署制订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

建立覆盖全国的征信系统

据新华社北京10月19日电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19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制订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

当前诚信问题突出 群众十分不满

会议指出,刚刚闭幕的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提出,“把诚信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大力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抓紧建立健全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加大对失信行为惩戒力度,在全社会广泛形成守信光荣、失信可耻的氛围。”

当前社会诚信缺失问题依然相当突出,商业欺诈、制假售假、虚报冒领、学术不端等现象屡禁不止,人民群众十分不满。各级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社会诚信和信用体系建设。

加快征信立法 信用信息要全国互通

会议强调,“十二五”期间要以社会成员信用信息的记录、整合和应用为重点,建立健全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全面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主要任务是:

(一)加快征信立法和制度建设。抓紧制定《征信管理条例》及相关配套制度和实施细则。

(二)推进行业、部门和地方信用建设。当前,尤其要结合市场主体准入、纳税、合同履行、产品质量、食品药品安全和社会保障、科研管理、人事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有针对性地加强各领域的信用信息系统建设。

(三)建设覆盖全国的征信系统。在实现行业内、地区内信用信息互联互通的基础上,大力推动信用信息在全国范围的互联互通。

加强政务诚信 确立无信不立理念

(四)加强监管,完善信用服务市场体系。制定信用服务机构基本行为准则,严格征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准入标准,依法查处提供虚假信息、侵犯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等行为。

(五)加强政务诚信建设。政府及其部门在社会诚信和信用体系建设中要起示范带头作用,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提高决策透明度,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不断提升公信力。

(六)大力培养社会诚信意识。加强诚信教育,确立人无信不立的理念,不断提高全民道德素质,激发民族创新精神,增强国家竞争力。

湖南规定:

官员每年要下基层劳动

据新华社长沙10月19日电 湖南省委日前出台规定,将“干部下基层劳动”作为一项重要内容,纳入了全省创新社会管理。

湖南省委要求建立干部参加劳动制度,每年安排一定时间,因地制宜,多形式、分批次组织干部到农村、社区等基层单位参加生产劳动和社会公益劳动,促进干部了解基层实际、增进对群众的感情。

有人认为干部下基层劳动不过是形式主义,但也有观点认为到基层劳动,可以让一些习惯在办公室里工作的干部感受到劳动之辛苦和百姓之不易,能更加直观深刻地教育干部。

《意见》还要求建立健全领导干部调查研究制度,并对各级党政官员每年的调研时间作了硬性规定,省级领导干部不少于30天,省直各单位领导干部不少于45天,市州及直属单位领导干部不少于60天,县市区及直属单位领导干部不少于90天。

刑诉法拘传时限拟延长遭质疑

起草专家称是各方平衡结果

本报讯 据《人民日报》报道,刑事诉讼法修正案(草案)拟对强制措施进行修改,特别是在拘传时间方面增加规定“案情重大、复杂,需要采取拘留、逮捕措施的,拘传时间不得超过二十四小时”,更是引起热烈讨论。而现行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规定,“传唤、拘传持续的时间最长不得超过十二小时”。

从12小时到24小时,拘传时限的变化,引起部分专家学者质疑,并被认为拘传时限延长,是警察权力扩张的表现。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王敏远表示,羁押时间拖长,无疑等于变相的刑讯逼供。

“延长拘传时限,是现实的需要。”不少基层办案人员表达了这样的看法,很多案件由于情况复杂,时间有限,导致办案困难。

参与刑事诉讼法修正案(草案)起草工作的中国法学会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陈卫东表示:“目前的规定,是多方面平衡的结果。”

司法实践中,检察机关也普遍反映,在12小时内突破职务犯罪案件较为困难。“此次刑事诉讼法修改的一个重要思想在于切实解决司法实践中的困难。”对于学界与实务部门的分歧,陈卫东如是表示。

“案情重大、复杂”的标准是什么,该如何认定,刑事诉讼法修正案(草案)并没有作出明确说明,还是一个模棱两可的界限。